

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团发〔2014〕6号

关于开展北京理工大学 2014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各校级学生组织：

为引导青年学生走出校园，深入社会、服务社会，接触国情社会、增强责任意识，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实践“广覆盖、促发展、提能力、获真知”的工作理念，学校决定继续开展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团十七大精神，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导青年按照党的要求健康成长。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认真落实《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及《中共北京理工大学

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实践的实施意见》（党发〔2010〕24号）精神，开展此次社会实践活动。

二、组织机构

（一）学校工作组：学校成立工作组，教务处、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友会办公室、校团委共同对2014年暑期社会实践工作进行指导，办公室设在校团委。

（二）社会实践指导中心：成立北京理工大学社会实践指导中心，设办公室、专家部、宣传部、培训辅导部、网络信息部、学院联络部、外联部（附件1）。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指派一名同学作为学院联络部成员，协助开展本学院、学部社会实践工作。

三、活动主题

2014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按照“传统文化教育”、“专题社会调研”、“志愿公益服务”、“深度体验观察”、“探寻校友足迹”五种实践组织模式，对实践团队前期准备、中期组织和后期总结、评比等过程进行有针对性的指导，促进实践育人的深层化和实践成果的多样化、精品化：

（一）传统文化教育

弘扬传统文化，传承中华文明，发挥优秀传统文化怡情养志、涵育文明的重要作用。引导学生充分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民族根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现代文明结合的独特体现。组织

学生深入祖国各地，挖掘优秀传统文化思想价值，梳理和萃取其中的精华，作出通俗易懂的当代表达，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可对民风、民俗、语言文字等各种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调研，通过文字、照片、影像等手段加以整理、记录。鼓励大胆创新，用各种形式展示和弘扬传统文化。

（二）专题社会调研

鼓励同学们关注社会焦点话题，对某类热点问题或现象进行专题调研和综合分析，在调研中深入思考和理解社会现实，并就现状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承担起当代青年的社会责任。

可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深入社会、深入基层，开展行业专业调研、科技推广、企业帮扶、环境保护等活动，为社会发展献计献策，促进广大学生深入了解我国的基本国情和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将专业实践活动与专业学习相结合、与服务社会相结合，引导学生尽早树立服务和就业意识，思考和规划人生道路，将个人发展同国家、社会发展相结合。

说明：经专家评审后，专题社会调研类优秀申报项目可作为“世纪杯”培育项目，获得额外启动经费，同时参加社会实践和“世纪杯”项目评选。

（三）志愿公益服务

鼓励学生关注弱势群体，服务社会需求，开展各类社会公益活动，充分发挥自身特长，为社会奉献爱心、贡献力量，参与和谐社会建设。开展扶贫支教、关爱敬老、公益宣传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学生深入社会，开展关爱孤寡老人、

残障人士、低保人群、农民工子女等弱势群体的志愿服务活动；深入基础教育薄弱、教育资源匮乏、留守农民工子女相对集中的乡村学校等开展支教服务活动；开展以服务偏远地区和农村地区为重点的“三下乡”活动，通过科普讲座、文艺演出、普法宣传等形式，将校园先进文化送到基层；引导学生走进社区、工厂、农村。探索高校与落后地区结对帮扶的长效机制，努力形成具有较高专业水平的有组织、有实效的公益服务系列活动。

（四）深度体验观察

鼓励学生深入接触基层群众，体会国情民情，感受社会发展现状，借鉴参与式观察及深度访谈的方式，融入到访谈对象的工作、生活当中，亲身体验访谈对象的生活方式，了解其真实的经历、感受、观点见解，从中挖掘深层次的社会规律，探求社会现象背后的本质。可把关注核心放在“人民”上，体察和把握当代中国社会大众的情感、认知方式以及生存、生活、生产和生命状态，理解他们的所思、所想、所需、所望，从而正确、全面地看待中国的现状和发展，激发自身服务社会的责任感，坚持“四个自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五）探寻校友足迹

组织学生开展寻访校友、探寻北理校史等历史回顾、记录类活动，深入了解母校在各个历史时期为祖国做出的贡献以及北理校友的优秀事迹，通过开展采访、座谈、实地参观等活动，增强学生对母校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主要依托校友

会和学院校友资源，在已有基础上重点走访北京、苏州、内蒙古、甘肃、湖北等地的中青年校友。通过校友的人生经历和成功经验，激发在校生的爱校之情、兴校之心，指导在校大学生的学习和生活。

四、工作安排

（一）宣传动员：5月8日—5月15日

应认真做好宣传动员工作，面向各级学生组织和全体同学宣传社会实践活动。社会实践指导中心可安排专人进行动员员讲座。

（二）项目申报：5月16日—6月3日

以基层团委、团总支、校级学生组织、校级社团为单位，登录社会实践申报系统（<http://xtw.bitss.com.cn>）进行申报。对于跨学院组团，以团长所在学院为申报单位（附件2）。

（三）培训辅导：6月4日—6月8日

针对开展实践活动的方式方法、报告撰写等内容开展集中培训，培训考核合格后颁发结业证书（附件3），团队负责人获得结业证书后，所在团队才可进行分类立项、参与评选表彰。

（四）评审支持：6月9日—6月20日

针对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推荐的实践团项目申报资料进行评审，对项目进行分类立项和经费支持（附件4）。

（五）发团仪式：6月21日—6月30日

介绍社会实践总体情况和筹备工作，指导教师、实践学员代表交流发言，对实践团队进行动员、授旗。

(六) 开展实践：7月初—8月底

发放实践物资，各实践团队按计划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七) 总结交流：9月5日—9月22日

实践活动结束后，各团队应认真进行总结，提交相关材料，开展学院内部交流（附件5）。

(八) 评比表彰：9月23日—10月27日

针对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工作和实践团项目成果进行评比，举办社会实践总结表彰大会，对工作中涌现的先进个人和集体进行表彰和展示（附件6）。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动员。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认真做好宣传动员工作，将社会实践活动意义和作用传达到每一个团支部和学生组织，传达到每一名学生，激发学生参与实践、投身社会的热情和责任感，力争社会实践活动全覆盖。在工作中要积极争取基层党委、党总支的支持。

(二) 结合实际、确保实效。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加强对实践团队的指导，积极争取专业教师或安排专职团干部参与指导工作，注重增强实践活动的吸引力，提高实践活动的质量与效果。

(三) 精心组织、多方联动。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应结合校友走访、企业调研、专业延伸等内容，精心组织实践活动。巩固现有实践成果，加强长期合作的实践基地建设，条件成熟的实践基地要挂牌，以实践活动为载体带动其它工作的开展。

（四）认真总结、深化成果。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应对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进行认真总结、将社会实践中好的做法、成果进行交流，并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优秀实践团队、优秀指导教师和优秀实践团员的申报评选。

（五）全面指导、注重安全。各基层团委、团总支要指定一名专职团干部担任“安全管理联络员”。实践期间，实践团团长应落实“每日一报”制度，每天向所在基层团委、团总支的安全管理联络员汇报安全情况，遇到突发情况要及时与安全管理联络员取得联系。安全管理联络员实施安全问题“零报告”制度，每天至少一次以短信形式向社会实践指导中心相关人员报送本单位所有团队安全情况（电话号码：15652591540）。如有漏报取消先进工作单位评选资格。

（六）营造氛围、提升效果。社会实践指导中心设立学校社会实践官方微博、微信账号“躬行路”，用以发布社会资源、实践活动安排和各实践团新闻，要求各实践团队关注账号，通过邮箱投稿，以便及时发布活动情况和团员感想。

联系人：苟曼莉 乔璐

联系电话：68913365 13370116005

电子邮箱：gongxinglu@126.com

教务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校友会办公室

校团委

2014年5月7日

附件目录

附件 1：关于成立北京理工大学社会实践指导中心的通知	9
附件 2：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流程.....	11
附件 3：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培训通知.....	13
附件 4：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支持办法.....	15
附件 5：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总结展示说明.....	17
附件 6：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评奖办法.....	20

附件 1:

关于成立北京理工大学 社会实践指导中心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

为了科学有效的开展社会实践工作，进一步统筹资源、加强管理、扩大影响，特成立北京理工大学社会实践指导中心，具体如下:

一、中心职能

- (一) 联络和服务社会实践项目团队;
- (二) 服务社会实践专家，协助开展辅导培训、项目评审工作;
- (三) 组织社会实践辅导、交流、成果分享活动;
- (四) 广泛宣传社会实践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二、组织机构

- (一) 办公室：指导中心整体运行工作，财务工作;
- (二) 专家部：建立专家库，组织专家开展专项工作;
- (三) 培训辅导部：进行培训工作和团队指导工作;
- (四) 宣传部：制作宣传册、海报，定期进行新闻发布;
- (五) 网络信息部：维护网络申报系统，统计项目信息、完成资料整理;
- (六) 学院联络部：学院社会实践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提交;

(七)外联部:联系社会资助项目工作,发掘社会资源。

社会实践指导中心设主任一名,副主任两名;各部设部长一名,干事若干名,每年定期面向全校学生招聘干事。

备注:各学院/学部指派一名同学作为学院联络部成员。
请填写回执单,于5月15日前发至 gongxinglu@126.com。

单位名称	联络人	学号	性别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附件 2: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项目申报流程

一、申报要求

结合本年度社会实践主题，将爱校荣校教育、专业实践、科学研究、就业创业、回报社会等内容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引导学生更好地适应社会、服务社会、奉献社会，完成高水平的社会调查报告，产生高水平的社会实践成果，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二、申报时间

2014 年 5 月 16 日—6 月 3 日

三、项目申报流程

（一）组建团队

参加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的学生必须是 2014 年 9 月之前在校的学生（2010 级已录取为本校研究生的，可参加暑期社会实践）。要求参加暑期社会实践的每个团队至少由三人组成，鼓励以班级、团支部、课题组或宿舍为单位组团。

（二）选聘指导教师

所有实践团应确定一名教师作为指导老师，指导实践团前期立项、活动开展、后期总结等工作。鼓励专职团干部、专业教师作为带队老师带领实践团赴实践地开展活动。

（三）选择实践地点

各基层单位要积极联系并引导同学自己联系社会实践地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均可。但选择实践地应该以保证实践团安全、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与实践调研课题相关为原则。为方便联系实践地，校团委提供联系实践地联系证明。有需要的团队可填写联系证明（附录 1），并由指导单位统一到校团委盖章。

（四）项目申报

6 月 3 日前，登陆社会实践网站（<http://xtw.bitss.com.cn>）（账号密码另行通知），以基层单位统一录入实践团队信息。实践团队以“XX 学院 XXX 赴 XX 地社会实践”的形式命名，务求全面直观，不可过于笼统。团队队员个人责任书（附录 2）签字后，由相应指导单位统一上交给社会实践指导中心。

（五）项目推荐

6 月 3 日前，各基层单位最多可推荐两支实践团队参与“品牌团队”和“校级团队”的申报。由指导中心邀请专家进行评审，对入选团队进行重点培育并给予一定经费支持。如入选团队未能按时提交实践成果或未通过评审，将取消所在单位先进单位奖评选资格。

对于其他实践团队，在核实负责人培训记录后，将予以院级立项，指导开展活动并组织参与后期评选表彰。

附件 3: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培训通知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培训工作由校团委主办，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承办，开设针对我校学生的社会实践培训计划。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简介

培训人员名额将按照各基层团委、团总支申报项目数量进行分配，一般为团队负责人，具体名额另行通知。

培训以专题讲座方式进行，主要围绕社会实践过程中的基本方法、必备技能和实用技巧展开。培训结束考核合格后获准结业、颁发证书。负责人未获准结业的团队将取消立项资格。

二、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分为四讲，每讲一个半小时。

第一讲主要针对社会实践的前期工作。包括：社会实践分类选题的基本特点与切入、立项准备，社会实践基本方法，着重介绍访谈提纲编制、调查问卷的设计与发放，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方式；

第二讲主要针对社会实践的开展过程。包括：社会实践的团队建设、组织开展、沟通技巧、安全保障和基本礼仪，摄影、摄像方法技巧；

第三讲主要针对社会实践的后期总结。包括：社会实践总

结过程中的实用文体写作，实践总结成果的具体要求。着重介绍学术论文、通讯稿写作的基本结构、技巧和要求；

第四讲主要进行优秀案例的分享展示，对接今年社会实践的主题，从社会调研、志愿服务和校友走访等类别中各挑选一个往届优秀团队进行汇报展示，重点分享感悟和心得。

三、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内容
中关村校区：6月7日	8:30—11:30	第一讲：大千世界 追根究底
		第二讲：共话实践 锦囊妙法
良乡校区：6月8日	2:00—5:00	第三讲：投文问路 落笔有神
		第四讲：经验共享 疑义与析

四、考核办法

培训同学要在讲座开始前 15 分钟到场并签到，讲座结束后进行签字退场。培训结束后，结合考勤和上课表现情况，颁发结业证明。如若出现代签、签入与签出次数不符等情况，则不予结业。

附件 4: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项目支持办法

为了提升我校实践团队的社会效应、扩大影响力，鼓励更多同学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特制定社会实践项目支持办法，具体如下：

一、项目类别

(一) 品牌项目

1. 数量：8 个
2. 立项金额：3000 元/团
3. 评选说明：支持已经在固定实践地或以相对固定的实践方式开展活动三年（含）以上，并在实践内容和方式上有所创新的团队；或活动不满三年，但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团队。

(二) 校级项目

1. 数量：15 个
2. 立项金额：2000 元/团
3. 评选说明：支持条件成熟、计划详实、可操作性强、预期成果丰富、指导完善的团队。

备注：其他成功立项的实践团队，在核实负责人培训记录后，将予以院级立项，指导开展活动并组织参与后期评选表彰。

二、评定流程

(一) 学院申报：6 月 3 日前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最多可推荐两支实践团队参与“品牌团队”和“校级团队”的申报。填写《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重点项目申报书》(附录 3)，纸质版交至校团委办公室，电子版发至 gongxinglu@126.com。

(二) 学校评审：6 月 20 日前

指导中心邀请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议，确定入选团队及类别，对入选团队进行重点培育并给予相应经费支持。评审采用分级评定，申报“品牌”未通过的项目可自动进入“校级”项目的评审。“世纪杯”培育项目经费支持办法和结果另行通知。

备注：如入选“品牌”或“校级”项目的团队未能按时提交实践成果或未通过评审，将取消所在单位先进工作单位奖评选资格。

附件 5: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总结展示说明

一、总结交流时间

2014 年 9 月 5 日—22 日

二、提交方式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组织所有实践团队按照下述要求提交材料，文档、照片等材料直接提交至 <http://xtw.bitss.com.cn>。视频材料拷贝至社会实践指导中心(办公地点:校团委办公室)。

三、提交材料

(一) 基础材料

1. 团队通讯一份(附录 4)，不少于 4000 字。运用叙述、描写、抒情、议论等多种手法，具体、生动、形象地反映实践活动全貌。要求内容详细深入、注重思想意义、强调形象生动、突出评论性。通讯质量将作为评选优秀社会实践团队的重要依据，择优汇编并正式出版；

2. 有代表性的活动照片 5 张以上，其中必须有一张包括全体实践成员及带队老师的在实践地明显标志前的合影。要求分辨率在 1280×960 以上，存为 JPEG 格式，文件名应体现照片内容，例如“队员在 XXX 地中心广场进行问卷调查”，并将所有照片统一压缩后上交。

(二) 分类材料

主题类型	提交成果形式	提交成果要求
传统文化教育	鼓励带回相关实体，或学习相关文化技艺等进行现场展示	展示和弘扬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专题社会调研	调研报告	主题突出，数据详实，分析合理，正文不少于 5000 字
志愿公益服务	视频形式的团队活动记录及帮扶成果，可附加文字说明，时长 5~7 分钟，存为 FLV 格式	主题明确，概况性体现社会实践过程和帮扶成果。注重实践意义及感悟，避免单纯的过程录制和照片展示
深度体验观察	视频形式的体验感受，可附加文字说明，时长 5~7 分钟，存为 FLV 格式	主题明确，体现体验过程和个人思考。注重实践意义及感悟，避免单纯的过程录制和照片展示
探寻校友足迹	校友访谈记录	格式正确，记录详实生动

（三）选交材料

1. 团队实践活动开展情况意见反馈表（附录 5）；
2. 当地领导或者知名人士对社会实践活动的题词、接收单位评语；
3. 接收单位关于建立实践基地的反馈表（附录 6）；
4. 媒体相关报道，需提供链接和截图；
5. 实践活动视频等其他资料。

四、成果交流

各学院至少组织一次本单位团队报告会、经验交流会或实

践成果展等活动，全面展示社会实践团队的风采及实践内容，突出团员在实践过程中的收获。成果交流会应及时进行宣传，逾期未组织风采展示或成果交流的单位将取消先进工作单位奖评选资格。

附件 6:

北京理工大学 2014 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评奖办法

为深入开展北京理工大学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展示实践团队风采,宣传我校暑期社会实践成果,发挥榜样的作用,达到以评促建的效果,特制定本办法。具体如下:

一、评比时间

2014 年 9 月 23 日—10 月 27 日

二、奖项设置

奖 项		名 额
先进工作单位		≤8 个
团体奖	特等奖	3 个
	一等奖(分类)	10~15 个
	二等奖(分类)	15~20 个
	三等奖(分类)	20~25 个
个人奖	优秀指导教师	若干
	先进工作者	≤25 个
	优秀实践团员	若干

注:个人奖根据各团委、团总支完成实践团数确定名额。

三、评奖办法

(一)学院初评:2014 年 9 月 23 日—9 月 29 日

除已经支持的“品牌项目”和“校级项目”团队外,各基

层团委、团总支按照如下比例推荐院级团队到学校进行评审，填写推荐表格（附录 7）。

完成院级团队总数	推荐团队数量
≤ 10	3
11~20	4
21~30	5
31~40	6
41~50	7
≥ 51	8

（二）材料审查：2014 年 9 月 30 日—10 月 10 日

社会实践指导中心对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推荐的团队材料和“品牌”、“校级”项目进行初步审核，按照评选标准进行筛选，选取材料合格的团队进入下一环节。

（三）展示投票：2014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6 日

对传统文化教育团队的成果进行现场展示并投票，对志愿服务、深度体验观察团队的视频进行网络展示并投票，投票结果按照比例计入相应类别的评选成绩中。

（四）学校评审：2014 年 10 月 17 日—10 月 27 日

1. 学院推荐团队：审核通过的团队按照评分标准，分类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评审组根据现场情况，可适当调整各类别、各等级获奖数量；

2. “品牌项目”和“校级项目”团队：按照分类与学院推荐团队一同匿名评选，若未获得三等奖（含）以上则视为未通

过审核，取消所在单位“先进工作单位”评选资格；

3. 各基层团委、团总支根据名额推荐优秀指导教师、先进工作者、优秀实践团员（附录 8-10），提交相应表格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4. 特等奖评选：获得一等奖的团队在社会实践活动表彰大会上进行展示，由现场评委进行评定，评选出特等奖 3 名，其余仍获一等奖。

四、评分标准

（一）先进工作单位

先进工作单位颁发给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基层单位。评选标准分为一票否决项目和积分项目两项，具体标准如下：

1. 一票否决项：本着宁缺毋滥的原则，如达到要求的单位不足 8 个，达到要求单位获得优秀组织奖。如达到要求单位超过 8 个，按照积分排序，前 8 名获得先进工作单位。

	评价指标	具体说明
一票否决项目	组织成果交流会	至少举办一场实践成果汇报或经验交流活动
	按时提交安全汇报	每天至少一次，通过短信方式，提交实践安全汇报。全过程未出现安全事故
	资助项目达到预期效果	成功申报“品牌项目”或“校级项目”团队，并按时提交实践成果且通过评审

2. 积分项目评分：

	评分标准	具体说明
组织分	参与组织分= Σ (项目类别权数×该项目参与人数) ÷ 加权学生人数	<p>1.加权学生人数： 直管学院=0.1×2011 本+0.3×2012 本+0.5×2013 本+0.1×2013 硕 非直管学院=0.1×2011 本+0.3×2012 本+0.1×2013 硕 基础学院各学部=0.5×2013 本</p> <p>2.项目类别权数： 传统文化教育=120；专题社会调研=100；志愿公益服务=100；深度体验观察=100；探寻校友足迹=100</p>
实践分	优秀团队一等奖（含特等），加 15 分	
	优秀团队二等奖，加 10 分	
	优秀团队三等奖，加 5 分	
加分	<p>1. “品牌项目”或“校级项目”至少有一项确定立项，组织分加 2 分；</p> <p>2.多举办一场实践成果汇报或经验交流活动，组织分加 2 分。</p>	
备注	<p>1. 非直管学院从动员工作开始接管基础教育学院对应学生的暑期社会实践工作，包括申报、组织、指导、总结工作；</p> <p>2. 组织分和实践分分别以最高分为满分转换为百分制，单位评优总分=$0.6 \times$组织分+$0.4 \times$实践分。</p>	

（二）优秀团队

优秀团队按照类别进行评选，不同类别完成相应的标准要求，按照权重进行加和。具体标准如下：

传统文化教育= $0.4 \times$ 通讯稿+ $0.5 \times$ 展示投票+ $0.1 \times$ 社会影响力+其他；

专题社会调研=0.3×通讯稿+0.5×评委打分+0.2×社会影响力+其他；

志愿公益服务=0.3×通讯稿+0.4×现场答辩+0.2×展示投票+0.1×社会影响力+其他；

深度体验观察=0.3×通讯稿+0.4×现场答辩+0.2×展示投票+0.1×社会影响力+其他；

探寻校友足迹=0.4×通讯稿+0.5×评委打分+0.1×社会影响力+其他。

标准 1. 通讯稿（满分 10 分）

团队通讯稿电子版一份，不少于 4000 字，运用叙述、描写、抒情、议论等多种手法，具体、生动、形象地体现社会实践的全过程，包含立项思考、组团准备、立项策划、实践准备、实践过程、活动收获与不足等，重点体现实践过程经验总结，成员心得分享，团队组织思考等。

通讯写作方法可以灵活多样，除叙述外，可以描写、议论，也可以穿插人物对话、自叙和自己的体会、感受，既可以用第三人称的报道形式，也可以写成第一人称的访问记、印象记或书信体、日记体等。

标准 2. 评委打分（满分 10 分）

1. 调研报告（专题社会调研提供）

(1) 调研报告的中心思想契合本次暑期社会实践的主题；

(2) 报告形式新颖，格式规范，恰当运用数据、图形和图片；

(3) 调查报告、调研论文或其他形式的实践成果有较高的理论深度和学科专业性，并能为实践地切实解决问题，有实质性的成果体现在作品当中；

(4) 报告内容：标题准确、精练、概括性强；摘要能准确概括调查报告内容和结论；有明确的调查对象，结构合理，层次清楚；调查方法正确，数据丰富可靠，分析方法正确；结论精练明确，专业性强，有现实意义；报告语句通顺，逻辑性强；报告参考文献准确、全面；社会实践过程清楚，与调查报告联系密切。

2. 访谈记录（探寻校友足迹提供）

(1) 实践成果的中心思想契合本次暑期社会实践的主题；

(2) 记录形式新颖，格式规范，恰当运用数据、图形和图片；

(3) 需记录采访全过程，有详细的文字稿，照片等。成果呈现需具有逻辑性和教育意义。通过校友的人生经历和成功经验，激发在校生的爱校之情、兴校之心，指导在校大学生的学习和生活。

标准 3. 现场答辩（满分 10 分）

1. 主题契合本次暑期社会实践的主题，能够广泛深入的展示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从选题角度、展示形式，成果体现方式等各方面体现创新性，使学生更深刻的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考察实践活动受众范围，社会影响力，社会现实体现程度和理解深度等。

标准 4. 展示投票（满分 10 分）

传统文化教育类实践成果展示形式依据最终提交的成果形式和数量决定，鼓励以各种创新形式展示成果，鼓励带回相

关实体,或学习相关文化艺术等进行现场展示、表演和教学等。
志愿公益服务和深度体验观察类以视频网络投票为主。

展示投票结果按照投票结果以最高票数为满分转化为相应分数。

标准 5. 社会影响力（满分 10 分）

1. 建立了与实践基地的合作意向, 实践活动反馈表中, 当地单位党团组织对团队有较高的评价, 得 3 分。

2. 在实践过程中主动与地方媒体（报纸和电视）联系, 媒体对团队进行正面报道（主要依据报纸、录像等图文资料以及有媒体单位盖章的采访证明）。在省级（含）以上媒体上公开发表有关社会实践活动报道一次, 得 10 分; 在地市级（含）以上媒体上公开发表有关社会实践活动报道一次, 得 5 分。上交材料时, 宣传报道须提供相关清单和证明材料（报道文章原件、广播电视的录音录像等）。在校内媒体报道: 校园网快讯一次得 3 分, 共青团在线一次得 2 分, 学校社会实践官方微信和微博发布新闻一次得 1 分。

标准 6. 其他（满分 1 分）

指导老师随队或其他突出成果。

（三）优秀指导教师

颁发给随团指导实践活动, 表现突出的指导教师。评奖标准如下:

1. 实践过程中带领团队、指导实践活动;
2. 能够及时、妥善处理团队内突发事件;
3. 能够协调好与接待单位的关系;

4. 能够有效指导团队开展社会实践，并取得丰硕成果；
5. 对团队整理、展示实践成果进行一定的指导。

（四）先进工作者

颁发给各基层团委、团总支在实践活动组织过程中表现突出的个人。评奖标准如下：

1. 能够有效宣传组织本单位社会实践，广泛发动并创造性的开展相关工作；
2. 开展社会实践意义宣贯、技能培训等活动，实现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效果的提升，效果显著；
3. 实践结束后按时组织本单位实践成果提交；
4. 积极组织社会实践成果展示交流等相关活动。

（五）优秀实践团员

颁发给在实践过程中表现突出的实践团成员。评奖标准如下：

1. 在活动中不辞劳累，热心助人；在活动中重视集体，积极磨合不同个性队员之间关系，缓和分歧或纠纷；
2. 圆满完成实践任务，对团队工作尽职尽责，对团队做出积极贡献；
3. 有意识地培养个人社会化技能，积极融入社会，服务社会；
4. 实践论文或者调查报告质量较高，对学科发展具有一定意义；
5.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成果展示交流等相关活动。

五、其他说明

1. 所有获奖单位及个人均可在暑期社会实践表彰大会上获得荣誉证书；

2. 获得奖励的实践团队的成员，在成绩单中记载 1 个学分，并给出相应的成绩等级；

3. 先进工作单位、获奖实践团队将获得经费奖励和支持。其中：先进工作单位奖励 3000 元，特等奖团队奖励 3000 元，一等奖团队奖励 2000 元，二等奖团队奖励 1000 元，三等奖团队奖励 800 元。

本评奖办法的解释权归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